

苏州固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固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谢倩倩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谢倩倩女士因工作岗位调整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将继续在本公司之子公司任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谢倩倩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8,538股，通过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5,000股，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谢倩倩女士辞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谢倩倩女士承诺自辞职之日起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章制度进行管理。

谢倩倩女士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谢倩倩女士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财务总监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认为陈婷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深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同意聘任陈婷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苏州固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个人简历

陈婷（女），1983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CMA）。2012年至2019年4月，历任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财务主管；2019年4月至2022年9月，任思必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3年6月至2024年12月，任上海携赁物流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4年12月至2025年7月，任苏州晶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5年8月至今，任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婷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婷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婷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